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1275030138X20211A3101003

项目编号：202350122693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闵规划资源选预变〔2025〕10号

关于变更恒南路（立跃路-建润路北）道路新建工程 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：

你（单位）填报的 20250331178994《上海市〈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〉变更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该项目经我局以沪闵规划资源选预〔2023〕27号文核定（沪闵书（2023）BA310112202300362）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。现你单位根据闵发改投审〔2025〕31号立项调整批复，申请对选址范围和用地面积进行变更。

经审核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城乡规划、土地、建设管理等有关规定，我局准予变更下列内容：

1、同意建设项目选址范围以闵发改投审〔2025〕31号立项调整批复为准，建设范围由恒南路（立跃路-陈行公路）调整为恒南路（立跃路-建润路北），用地面积由15797.2平方米调整为12643.71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，具体范围详见附件。建设项目名称根据立项调整批复同步调整。

2、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2号），该项目使用已经依法批准的建设用地进行建设，不再办理用地预审。

3、本次变更仅限于上述内容，其它部分均以原核发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为准。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3月31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4月1日 印发